

证券代码：870160

证券简称：安源管道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2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伟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年，公司紧紧围绕全年工作目标和任务，努力克服市场激烈竞争影响，

坚持以营销为龙头、以安全生产为保障，以技术为支撑，增强工作服务意识，加强公司内部管理，节能降耗，努力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和董事的支持下，继续加强公司规范治理，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提出了 2025 年工作任务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决算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：向公司股东每 10 股派现 0.50 元（含税），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预算管理的要求，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，在充分考虑公司面临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

的前提下,本着谨慎性原则,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新增关联企业业务往来,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《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张伟华、朱金勇、高晓莹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 2、3、4、5、6 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